

上海市闵行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（批复）

闵人社发〔2022〕56号



关于同意上海俊柯职业技术培训学校设立 互联网营销师（直播销售员）(四级、五级) 职业培训项目的批复

上海俊柯职业技术培训学校：

你单位提出开设互联网营销师（直播销售员）(四级、五级)职业培训项目的申请收悉。经审查，符合法律、法规规定的条件。根据《上海市民办职业培训机构审批管理操作办法》的规定，同意你开设以下职业培训项目：互联网营销师（直播销售员）(四级、五级)。

请遵循有关法律、法规的要求，在许可的业务范围内开展办学活动，接受监督和管理。

特此批复。

闵行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

2022年11月22日

公开属性：主动公开

抄送：上海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职业能力建设处、
闵行区教育局、闵行区社会组织管理局。

闵行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办公室 2022年11月22日印发